

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审计委员会对2023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和要求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恪尽职守，认真履职。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上会”），原名上海会计师事务所，成立于1981年1月，是由财政部在上海试点成立的全国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，为全国第一批具有上市公司、证券、期货、金融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；1998年12月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制的会计师事务所，2013年12月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取得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（编号：31000008）；首批从事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资质（批准文号：银发（2000）358号）；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；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等相关资质；首批获得财政部、证监会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。

截至2023年末，上会拥有合伙人108名、注册会计师506名、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79名。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7.06亿元，其中：审计业务收入4.64亿元；证券业务收入2.11亿元。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为68家；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、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、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批发和零售业、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。

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、2023年5月17日分别召开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2023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2023年

度为公司审计。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职责情况

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2023年3月31日，审议委员会召开会议，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相关从业资格，工作负责、业务熟练，同意续聘其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二）2024年3月18日，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，认为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后的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经营成果，同意将此财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三、总体评价

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、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，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，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，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，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、准确、客观、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，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。

审计委员会认为上会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度审计相关工作，审计行为规范有序，审计后的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经营成果。

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4年3月26日